

基督徒該有的屬靈生活(江守道)

目錄：

- 第一篇 基督徒個人屬靈生活的三大要素之一——謙卑的靈
- 第二篇 基督徒個人屬靈生活的三大要素之二——完全的心
- 第三篇 基督徒個人屬靈生活的三大要素之三——降服的身體

第一篇 基督徒個人屬靈生活的三大要素之一——謙卑的靈

「因為那至高至上，永遠長存，名為聖者的如此說：我住在至高至聖的所在，也與心靈痛悔、謙卑的人同居。要使謙卑人的靈甦醒，也使痛悔人的心甦醒。」(賽五十七 15)

在我們屬靈的生活上，有三件事是必需的：第一樣就是一個「謙卑的靈」；第二樣就是一顆「完全的心」；第三樣就是一個「降服的身體」，或者說一個「獻上的身體」。

第一件事，就是一個「謙卑的靈」。我們在地上是要過屬靈的生活，就是在靈裡的生活，也是隨從聖靈的生活。屬靈的生活完全是靈的故事，聖經告訴我們說：「那與主聯合的，就是一靈。」那就是說：我們的靈與聖靈聯合為一，這就是與主聯合。除了在人裡面的靈，沒有人知道人裡面的事。不但對於我們自己的認識是要根據我們的靈，對於人的認識也根據我們的靈。

保羅這樣說過：「我曾在肉體中認識基督，但如今我不再這樣認祂了。」那就是說：我們要認識基督，必須在靈裡頭來認識祂。所有屬靈的生活都是靈的故事，所以「靈」是非常重要的。我們不但需要認識聖靈，也需要認識我們人的靈。因為聖靈是住在我們靈裡面，使我們能呼叫阿爸父，並且能見證說：我們實在是神的兒女。

但是很可惜，今天在神的兒女中間，對於「靈」都非常模糊。不但對聖靈不認識；甚至對於人自己的靈都不大認識。我們一般人都說「靈魂、身體」，把靈與魂混在一起了，根本不知道靈的事，只知道魂的事。不只我們中國人說「靈魂、身體」，就連英文裡也說「Soul and Body」(靈魂和身體)。人對於自己有沒有靈都不大清楚，有些人就把靈與魂合在一起了，有的人甚至不知道自己有沒有靈。因此，我們屬靈的生活就受了極大的影響。所以，我們若要過屬靈的生活，對於我們人的靈就需要有相當的認識。如果對於自己的靈都不大認識，那我們怎麼來過屬靈生活呢？

活的魂

帖撒羅尼迦前書第五章說：「願你們全然成聖，又願你們的靈與魂與身子得蒙保守，在主面前無可指摘。」所以我們知道，我們這個人有靈、有魂、有身體。我想先與弟兄姊妹談一點最基本的事情。如果你已經知道了，盼望你能溫習一下，如果你還不知道，盼望你能有所學習。當神創造人的時候，祂用地上的紅土模成一個人的身體，所以人的身體乃是泥土所造的，而「亞當」這個名字，就是「紅土」的意思。如果你分析我們身體的成分，就知道與紅土是完全一樣的。神用紅土模成人的形像之後，神就將生命的氣吹在人的鼻孔裡，這個生命的氣，是從神裡面直接吹到人身體裡面來的，這個生命之氣一進到人的裡面，就成了人的靈；這個靈與身體接觸的時候，發生了一個作用，就產生了一個活的魂，聖經說：「成了一個活的人」，原文裡面乃是說：「一個活的魂」。這個魂就代表我們這個人。

因此，在我們人的組織裡，外面有身體，乃是用泥土造成的，它與這個物質的環境發生了非常密切的關係：我們藉著這個物質的身體，對於這個物質的環境有一種感覺和意識。又因為在我們的身體裡有一個魂，所以我們對於自己，產生了一種意識，叫我們知道自己的存在。而在我們的魂裡面，還有一個靈，因著我們有靈，所以知道神是靈，叫我們對神有一種意識，並能與神有交通，這就是人被創造時的情形。神把人放在伊甸園中，神來與人有交往。神之所以能與人交往，是因為人裡面有個靈。神是靈，祂造我們，也給我們一個靈，所以神與我們可以交往，祂不但可以與我們來往，並且祂還能進到我們的靈裡面來居住。這就是聖經用生命樹來象徵的。

神把人放在伊甸園裡，在園子中間有一棵生命樹，象徵神自己的生命。如果我們的祖先吃了生命樹的果子，神的生命就進到人的靈裡面，叫我們不但能與神有交通，並且神也能住到我們裡面，這是神當初的心意。然而，我們的祖先不但沒有吃生命樹的果子，反而吃了分別善惡樹上的果子。神對亞當這樣說：「園中所有樹上的果子，你都可以吃（當然包括生命樹在內），但是那分別善惡樹的果子，你不可以吃，因為你吃的日子，必定死。」

結果，亞當、夏娃卻吃了分別善惡樹的果子，他們有沒有死呢？讀聖經就知道，亞當吃了那果子之後，又活了九百三十歲（從前的人壽數很長）。並且生兒養女，作了許多事情。好像神說「你吃的日子，必定死」的話沒有應驗。我們知道神的話都是正確的，在他吃了分別善惡樹果子的那日子，他就死了。不是身體死了，也不是魂死了，乃是他的靈死了。他與神的交通隔斷了，聖經就用「趕出伊甸園」來作一個象徵。他在伊甸園中時，神能與他交通，現在被趕出伊甸園，神與他的交通就斷絕了。

墮落之人的光景

並且，生命樹的道路有鄒鳴口伯把守。意思就是說：現在神不能住進人裡、不能與人聯合了。人的靈向著神來說是死了。這並不是說：從此以後人就沒有靈了，人的靈還在那裡，不過，它已經失去了正當的作用，不能與神交通，神也不能住在人裡面了。這就是墮落之人的光景。

當人墮落之後，他的靈死了，他的身體仍會動作，他的魂還活著，但他的靈向著神卻是完全斷絕了交往。聖經告訴我們說：「人就變成了肉體。」這裡「肉體」的意思，就是只有魂和身體的作用而沒有靈的功用了。從神的眼光來看，人已經死了，這個死是從靈裡開始，再達到我們的魂，最後達到我們的身體。從那時開始，死就在這世界上作了王。

有一次，有一個人對我們的主說：「主阿！我要跟從你，但我父親去世了，等我先回家去將父親埋葬之事料理了之後，再來跟隨你。」而我們的主怎麼說呢？主說：「讓死人去埋葬死人，你跟從我吧。」你想：死人怎能去埋葬死人呢？所以，第一個死人並非肉身已死之人，乃是從神的眼光所見的人—死在過犯罪惡中的人。主的意思是說：讓他們去埋葬一個肉身已死的人吧。「死在過犯罪惡之中」，就是我們尚未得救之前的光景。那時，在神面前我們不過是個肉體，我們的靈是死的，沒有發生正當的作用，與神也沒有交通。因此，對其他的事情我們都能說明，惟獨對神是完全無知的。這就是我們未信主之前的光景。感謝讚美主！有一天，救恩臨到我們身上，我們蒙恩得救了；我們重生了。

重生—靈活了

甚麼叫「蒙恩得救」呢？甚麼叫作「重生」呢？有一次，主耶穌與一個猶太人的教師尼哥底母談話，尼哥底母來到主面前問主說：「你是從天上來的先生，你能教導我：我還應當作甚麼，就能進到神的國裡去呢？」我們的主回答他說：「我實實在在的告訴你：人若不重生，就不能見神的國；人若不重生，也不能進神的國。」這位老先生乃是德高望重、頗有修養，又是有宗教虔誠的一個人，他認為自己已經不錯，已經看見了神的國，只差一步就可以進到神的國裡去了，所以來問主說：那一步是甚麼。但是主耶穌告訴他說：「你若不重生，不要說進神的國；你連見都沒有看見。你以為你看見了嗎？沒有，你根本沒有看見，必須從上面生（重生）才可以。」這些話，尼哥底母當然不懂，主耶穌又告訴他說：「從肉身生的，就是肉身，從靈生的，就是靈。」我們都是父母生的一肉身生了我們這個肉身。現在，要從聖靈而生，凡被聖靈生的就是靈—聖靈把我們這個死去的靈點活過來，叫我們得著一個新的靈。這樣，我們就與神開始有交通了。

在我們沒有重生之前，談到神的時候，好像神在千里之外，禱告的時候，也不知道神聽不聽我們的禱告，我們與神是完全隔絕的。希奇的是，當你信耶穌的那一天，好像你裡面的靈忽然開通了、活過來了，你與神立刻開始有了接觸，你能呼叫祂作阿爸父；你就成了神的兒女。這是一件很奇妙的事情。我們屬靈的生活就從那一天開始了，是從我們真正重生的那一天才開始的。在我們重生之前，談不上屬靈的生活，因為那時我們的靈是死的。當重生之後，我們就開始過屬靈的生活，因為靈活了。

屬靈的生活

弟兄姊妹！基督徒的生活就是屬靈的生活，乃是在我們靈裡面來過生活；在靈裡面與神有交通、在靈裡面認識神、在靈裡面來明白神的旨意、在靈裡面得著神的管教、接受神的帶領；藉著靈來事奉我們的神—在地上結出屬靈的果子來榮耀神、滿足神。所以，我們基督徒整個的生活，就是屬靈的生活；所有的生活都該是靈裡面的生活。

為此之故，我們對於我們自己的靈，必須有很清楚的認識。我們重生之後，裡面就有個新的靈，聖靈就住在這個新的靈裡面，並且教導我們，藉著祂的教導來把我們模成基督的形像，叫我們在屬靈的身量上能以長大，藉著靈來敬拜神。主耶穌曾對撒瑪利亞的婦人題到這件事。撒瑪利亞婦人問主說：「你

們猶太人在耶路撒冷敬拜神，我們撒瑪利亞人在基利心山上事奉神，究竟我們應當在那裡敬拜神呢？」我們的主對她說：「日子近了，現在就是了，那真正敬拜神的人，要用靈和誠來敬拜。因為神是靈，所以祂尋找那一班用靈和誠來敬拜祂的人。」今天我們敬拜神，是藉著我們的靈來敬拜；認識神，也是藉著靈來認識，神把智慧和啟示的靈賜給我們，叫我們真正的認識祂；今天神管教我們，也是藉著靈。在我們靈裡面，有時候受一點約束、有時候靈裡面受一些激勵，叫我們知道該作或不該作。因此，你看見我們整個基督徒的生活—從我們得救那一天開始，一直到我們見主面那一天為止—都是屬靈的生活；都是在靈裡面過生活。所以我們需要懂得我們的靈，如果我們懂得我們的靈，我們也可以因此來認識主的靈。

聖靈與新靈

雖然我們裡面有了一個新的靈，聖靈也住在我們裡面，但是，我們這個靈的本身乃是中立的；我們這個人的靈好像一個中立的機構。如果聖靈住在我們裡面，我們也隨從聖靈，那我們在地上行事為人，就能活出神兒子的形像。如果我們這個靈，讓我們的肉體侵略了進去，叫我們這個靈受了玷污，那我們就會變成一種情形—根本不能榮耀神，反而處處叫神的名受虧損。所以我們不要以為說：凡是出於靈的都是對的（並非凡是出於人的靈都是對的，當然凡是出於聖靈的，都是美好的）；因為我們的靈不一定都是與聖靈合作的，有時我們的靈會受肉體的轄制。

有一次，主耶穌要從加利利到耶路撒冷去，祂必須經過撒瑪利亞。撒瑪利亞人與猶太人中間的仇恨很深。因為我們的主面向耶路撒冷而去，所以撒瑪利亞人不肯接待祂。並不是他們對主有甚麼特別的仇恨，乃是種族之間的仇恨，因此他們不接待主耶穌。但是主耶穌那兩個門徒—西庇太的兩個兒子雅各和約翰—看見這種光景，就非常生氣，他們跑到主耶穌面前來說：「主阿！這些人不接待你，你要不要我們禱告，求神降下火來把這些人統統燒掉？」他們很有信心，如果他們禱告，火就要降下來把這些人燒掉，好像他們很愛主的樣子。但是，主怎麼說呢？主說：「你們的靈如何，你們不知道。」他們的靈如何，他們自己不知道。

主耶穌到耶路撒冷去，是帶著羔羊的靈，祂往耶路撒冷乃是去把自己獻上給神、作萬人的贖價，祂的靈是羔羊的靈、謙卑溫柔的靈、捨己的靈。但西庇太的兒子是那一種靈呢？是剛硬的靈、報仇的靈。這樣的靈與主的靈是完全相背的。親愛的弟兄姊妹！我們的靈與聖靈應當是完全融和的，這才是真正的過屬靈的生活。然而可惜的是：有時候我們的靈與主基督的靈是完全背道而馳的，因此，就作出許多事情來，叫神的名受虧損。

哥林多後書第七章第一節：「親愛的弟兄阿！我們既有這等應許，就當潔淨自己，除去身體（原文是「肉體」）、靈、魂一切的污穢，敬畏神得以成聖。」這裡告訴我們說：我們要潔淨自己。換句話說：我們有個責任—潔淨自己；除去肉體和靈的一切污穢。從這處經節我們知道，連我們的靈都可能被玷污。如果我們的靈被玷污了，那我們的光景當然就完全不對了。關於那「玷污的靈」，聖經中有許多經文。我可以稍微提幾件：

「你們所領受的不是奴僕的靈，仍舊害怕，所受的乃是兒子的靈……。」（羅八 15）有時候，我們發現我們自己靈裡的光景好像奴僕的靈一樣—受律法的捆綁。雖然我們的主已經將我們從律法中拯救了出來，但是許多神的兒女今天仍舊活在律法之下，所以他的靈一直受捆綁，好像奴僕一樣—總是懼怕、

戰兢、恐懼。一個奴僕心靈的光景乃是「懼怕」，他怕事情作得不對要受罰，他沒有兒子自由的靈。今天許多神兒女靈裡的光景還是「奴僕」的靈—活在律法底下，受了規條這類東西的轄制—沒有釋放進到神兒子自由的靈裡面。這樣的靈，乃是受玷污的靈。

真理的靈與謬妄的靈

約翰壹書第四章第六節的經文教導我們，分辨甚麼是真理的靈、甚麼是謬妄的靈。有時候我們靈裡的光景，是個錯誤的靈。如果靈裡是錯誤的，那整個人的生活就是走到錯誤的方向裡面去了。

有時候，我們靈的光景是懼怕的靈。提摩太後書第一章第七節保羅告訴我們說：我們所領受的不是懼怕的靈，乃是剛強、仁愛、謹守的靈。(在中文裡，「靈」常被繙譯成「心」，這實在是因為我們對靈不認識。所以聖經裡的「心」，有時候實在是「心」。但有時候「心」，卻實在是「靈」。而提摩太後書這裡，乃是「懼怕的靈」。)神給我們的不是懼怕的靈。有些弟兄姊妹一直懼怕；無緣無故的害怕，這個「怕」就會受仇敵的攻擊。但聖經告訴我們說：「神所給我們的，乃是勇敢的靈、仁愛的靈、謹守的靈！」有的時候，我們靈的光景是疑恨的靈。民數記第五章裡面，有的丈夫懷疑他的妻子有甚麼不規矩的行為，那麼他就來獻祭，作一個疑恨的試驗。

有時候，我們靈的光景是昏迷的靈。如同羅馬書第十一章第八節所說：要是我們裡面的靈是昏迷的，那麼我們整個人就落在黑暗裡面，因為我們今天過的生活是屬靈的生活。

制伏自己的靈

「驕傲在敗壞以先，狂心在跌倒之前。」(箴十六 18)這「狂心」在原文中就是「高傲的靈」，這說出有時候，我們靈裡的光景是狂傲的靈。如果我們裡面驕傲，那就會影響我們整個生活，叫我們走在錯誤的道路裡面。

因此，我們要記得：我們的靈非常重要，對於自己的靈一定要認識。「治服己心的，強如取城。」(箴十六 32)「心」在原文中是「靈」。你要治服自己的靈，因為那還強過奪取一座城。「人不制伏自己的心，好像毀壞的城邑，沒有牆垣。」(箴二十五 28)這個「心」在原文中也是「靈」。這裡告訴我們說：我們要制伏自己的靈(「靈」是我們屬靈生活中最主要的因素)。如果我們不制伏我們的靈，那麼我們的靈就會被玷污。肉體、外面的世界、罪惡，這一切都能玷污我們的靈。如果我們不制伏它的話，就好像一個城沒有城牆一樣，那麼敵人統統都進來了。但我們若能制服我們自己的靈，這就比取一座城還要有利。

許多時候我們有點誤會，以為我們要隨從靈、要聽從靈而不該讓靈來聽我們。不錯，如果是聖靈—神的靈—的話，我們必須順服、必須隨從聖靈而行，因為聖靈乃是神，我們必須尊敬祂、順服祂。但是，說到人的靈時，聖經乃是說：你要去制伏它，就是說：你要去管理你的靈。究竟你的靈要讓聖靈來充滿或讓肉體、罪惡來充滿，這個責任是在你身上。

弟兄姊妹！我們發現許多神的兒女對於靈不清楚，他們以為只要是出於靈的都是對的，不敢去管制自

己的靈，認為管制靈是得罪神的，於是讓這個靈狂放、受迷惑，走到錯誤裡面去而不敢管制它。這就形成許許多多神兒女中間的難處。

親愛的弟兄姊妹！我們要分辨聖靈與人的靈。對於聖靈我們要絕對順服。神非常注意我們靈的光景，如果我們靈裡的光景是正常的，神的祝福就臨到我們。如果我們靈的光景不正常，神在我們身上就沒有辦法工作。聖經告訴我們：神施恩給謙卑的人，祂阻擋、拒絕那驕傲的人。所以神今天在人中間所注意、所要的靈，乃是謙卑的靈。弟兄姊妹！一個謙卑的靈，乃是屬靈生活最基本的因素。如果我們沒有謙卑的靈，我們在神面前就不能蒙祝福，如果我們有狂傲的靈，神就會拒絕我們。

謙卑的靈

所以我們必須有個謙卑的靈—靈裡的光景是謙卑的，神就必定施恩。甚麼叫作「謙卑」？就是站在最低的地位上，慕安得烈說：「謙卑並不是我們帶到神面前的一件東西—並不是我們自己所有的東西。謙卑乃是神所賜的；是因為看見神是萬有而感覺自己一無所有。這樣，我們才能謙卑。」

如果你用一個詞來代表主耶穌一生的整個歷史，那就是「謙卑」。因為我們的主本來與神同等並不是強奪的，但是祂卻倒空自己，這就是謙卑；祂取了奴僕的形狀，來到這個世界—我們的主在地上作人的時候，是站在奴僕的地位上。換言之，對神來說：祂像個奴僕一樣，這就是謙卑。我們的主耶穌存心順服，以至於死，且死在十字架上，這就是謙卑。因著我們的主這樣降卑的緣故，祂成功了救贖的工作，神就把祂升為至高，賜給祂超乎萬名之上的名，萬口都要稱主耶穌為主，萬膝都要向祂跪拜。但是我們不要忘記：坐在寶座上的那位基督，乃是被殺的羔羊。

你記得：約翰在異象中看見被殺的羔羊站在寶座面前。我們的主耶穌如今坐在神的右邊，祂還是謙卑的。因為祂是被殺的羔羊。我們主的一切行徑，都可以用「謙卑」兩個字把它包括起來。

我們主的靈，就是謙卑的靈！今天我們與主相交，祂的靈如果在我們裡面，那我們裡面的光景就一定是謙卑的光景；我們如果與主有分，主那個謙卑的靈定規就是成了我們靈的光景。我們人為甚麼都是驕傲的？那一個人不是驕傲的呢？因為我們從亞當那裡領受了驕傲，所以沒有辦法不驕傲，根本不能謙卑。有一位弟兄說：「你可以駝背，但你不能謙卑。」你說：你要謙卑，你的背就駝起來了，你外面好像很謙卑，但你裡面更驕傲。因為亞當的性情就是這樣，亞當的生命就是驕傲的生命。

但是感謝讚美主！今天我們已領受了基督的生命，基督在我們裡面就是謙卑。弟兄姊妹！如果要我們自己來謙卑，那是不可能的事情。謙卑乃是我們的主，若是今天你讓主的生命在你裡面活著，你就自然而然的會謙卑，要你驕傲你也驕傲不起來。所以你要看見說：謙卑的靈不是你自己所有而獻給神的；謙卑的靈乃是神所賜的。祂賜的就是祂的兒子，如果你讓基督在你裡面活著，那麼謙卑就是你靈裡的光景，這樣，神的祝福和恩典就臨到你身上。弟兄姊妹！神所要的乃是一個謙卑的靈。

甚麼叫作「謙卑的靈」？我們可以從幾方面來看：

第一，以賽亞書第五十七章第十五節說：我們的神—至高至大的神—住在至高至聖、永遠的所在，但祂也與靈裡痛悔、謙卑的人同居。（在原文裡的「心」字是沒有的，但如果把「心」字去掉，好像讀起來不順。因為我們對於靈不懂得，我們就說「心靈」。其實這個字，乃是「靈」。）神不但住在永遠裡

面那至高至聖的地方，祂也與一個痛悔、謙卑的靈同住。如果你的靈是謙卑的，神就住在你裡面。

痛悔的靈

這裡的「謙卑」上面，加了「痛悔」兩個字。謙卑的靈有一方面，是痛悔的靈。許多時候我們以為說：今天我作錯了事情，那就要悔改，換句話說：如果沒有作錯事，那悔改甚麼呢？但是聖經給我們看見說：「痛悔」乃是靈裡正常的光景。不管你有沒有作錯事，你靈裡的光景總是在一個痛悔的光景裡面，那才是對的。意思就是說：你絕對不敢有一種無法無天的感覺，你的靈一直很儆醒，如果有一點點不是出於神的，你靈裡面立刻有痛悔的感覺。你靈裡面的光景就是這樣的光景。但這不是說：基督徒一天到晚就是愁眉苦臉的。裡面的靈如果痛悔，並非臉就是長長的，反而你要看見，一個謙卑的靈是個喜樂的靈。

因著謙卑的靈也是痛悔的靈，所以神在他裡面是非常有交通的。你記得約翰壹書中說：我們如果行在光中，如同神住在光中，就彼此相交，祂兒子耶穌的血也洗淨我們一切的罪。你如果行在光中，神是住在光裡面，你就與神交通了，交通的時候，你有許多的罪要得著寶血的洗淨，所以你與神之間就不會有間隔。因為你的靈一直向著神，有一點小事叫你與神有隔絕的時候，你這個痛悔的靈就起了作用，而主的寶血就洗淨我們一切的罪。這就是一個謙卑的靈的光景。你的靈是如何的呢？你知道有的人的靈非常驕傲。一個驕傲的靈是剛硬的靈，神無法對他說話，他不能接受人的改正，也不能接受神的改正。但是有謙卑的靈的人，他不但能接受神的改正，也能接受人的改正。一個高傲的靈總是覺得自己是對的，神都可以錯，他不會錯。然而一個謙卑的靈，是肯接受指導的——這是一個痛悔的靈。

破碎的靈

第二，謙卑的靈，也是個破碎的靈。詩篇五十一篇第十七節大衛禱告說：「神所要的祭，就是憂傷的靈，神阿！憂傷痛悔的心，你必不輕看。」這裡憂傷的靈，就是破碎的靈。意思就是說：我們這個靈在神面前是破碎的，不是很頑固的，乃是在神面前破碎的。哥林多後書說：我們好像一個裡面裝著寶貝的瓦器，但若要顯明這個寶貝的能力，這個瓦器必須要破碎。如果瓦器沒有破碎，寶貝的亮光和能力就顯不出來。我們靈裡的光景，也是這樣。你看，大衛在神面前有個破碎的靈，他犯了罪，真是破碎在神面前，因此神還能向他施恩典。大衛說：「神阿！你所要的是不是獻甚麼祭，你所要的是破碎的靈，這樣的靈你必不輕看。」親愛的弟兄姊妹！如果今天我們的靈是謙卑的靈，那也是個破碎的靈。因著破碎的緣故，在神面前就是柔和、柔軟的，並且能讓神從他裡面通過。

貧窮的靈

第三，謙卑的靈，也是個貧窮的靈。「虛心的人有福了。」(太5)「虛心」的意思就是「靈裡貧窮」。為甚麼靈裡貧窮的人有福呢？因為靈裡貧窮的人一直仰望神，所以神就可以來充滿你。靈裡貧窮，並不是說你很貧窮。實在說來：靈裡貧窮的人常常是豐富的；而覺得自己富足的人卻往往是很貧窮的，就像老底嘉的光景一樣——他說：「我樣樣都有，一樣也不缺，我很富足。」但主說：「你實在可憐，你是

貧窮、瞎眼、赤身的。」所以，一個謙卑的靈乃是靈裡貧窮的。

「靈裡貧窮」是甚麼意思呢？意思就是說：你總是覺得自己一無所有。慕安德烈說：「謙卑不是少看自己；乃是不看自己。」完全不看自己才叫謙卑，也就是靈裡貧窮。

溫柔的靈

第四，謙卑的靈，就是溫柔的靈。加拉太書第六章第一節說：「你們中間如果有軟弱的，那麼比較屬靈的人，就應當用溫柔的心把他挽回過來。」當我們看見弟兄姊妹軟弱的時候，最容易犯的錯就是覺得他不該這麼軟弱，而去責備他。我們帶著一個責備的靈、一個批判的靈、一個輕視的靈去對付我們的弟兄姊妹，而你越對付，事情就越糟。他若不對，你也不對。所以，如果你是個屬靈的人，你就該帶著一個溫柔的靈去挽回你的弟兄姊妹。如果你這樣作的話，大部分的弟兄姊妹都能挽回過來。這就是一個謙卑的靈。

喜樂的靈

第五，一個謙卑的靈，也是喜樂的靈。我們記得馬利亞曾說：「我的靈以我的神為樂。」因為你靈裡面看見了神的緣故，當然你就能喜樂，不管外面的環境如何。我們靈裡所以失去喜樂，乃是因為我們看環境。你看環境，怎麼能喜樂呢？你看人，怎麼能喜樂呢？你看自己，又怎麼能喜樂呢？但是，如果你靈裡面一直看見神，你怎麼能不喜樂呢？你當然是喜樂的。這個謙卑的靈看見了神，因此他裡面常常喜樂。你知道，喜樂是靈裡的故事，它不是個外面的東西。這個就是謙卑的靈。

最後，我們知道神所要的是一個謙卑的靈；祂要我們靈裡的光景是謙卑的。然而，我們怎樣才能進到這種謙卑的靈的境地裡面去呢？我們說過好幾遍：謙卑不是我們自己能製造的，謙卑不是出於人的，謙卑是從神那裡來的。所以，如果我們盼望有個謙卑的靈，下面幾點是不可少的：

看見神

第一，我們求神將祂自己多多啟示給我們。親愛的弟兄姊妹！你如果看見了神，你就不能不謙卑。你好好讀聖經就能發現：聖經裡所有看見神的人都是俯伏在地的人，沒有一個人是看見了神還能站立得住的。就是但以理這個完全人；神說他是蒙愛的人，當他看見主的時候，也是俯伏在地如同死去一樣。後來他說：我所有的美麗都變成敗壞。換句話說：所有他認為美的事物，現在在神的光中來看，都是敗壞的。這叫你怎麼能驕傲得起來呢？你不謙卑也不行。所以每一次當聖經裡題到有人看見神的時候，那一定是個謙卑的靈，看見神就製造了謙卑的靈。

親愛的弟兄姊妹！我們需要多多的看見神。我們知道，知識叫人自高自大，你所看見的如果是知識，這就叫你自高自大。但你若真正的看見了神，你就要謙卑下來。所以，謙卑乃是基督徒一個最簡單的試驗。一個基督徒屬靈的情形，只需要摸他有沒有一個謙卑的靈。如果他有謙卑的靈，那他屬靈的生

活就是正常的；如果他缺少一個謙卑的靈，那他在神面前的光景就不正常，他定規沒有看見神。弟兄姊妹！你越看見神，你就越謙卑。謙卑不是從你自己來的，乃是神所賜的。

倒空自己

第二，要進到謙卑的靈裡面去，必須學習倒空我們自己。我們的主耶穌與神同等不是強奪的，但是祂倒空祂的自己。我們如果要被神充滿，就必須先倒空自己。許多時候我們以為得著了神的啟示。如果神把祂的奧祕向你啟示出來，那你這個人就上到三層天上去了。果真如此，你怎能不驕傲呢？所以，連使徒保羅，神都給他一根刺，叫他驕傲不起來。許多時候我們得了神的光照，有一點看見，就驕傲起來了，好像啟示越多越驕傲。

但是你要記得：神如果給你啟示，是要這個啟示在你裡面成為你的生命，不是光叫你靈裡看見一點。要這個啟示在靈裡面成為你的生活，那是需要倒空的。如果你不倒空，你所看見的不久就要過去。我們若是真的倒空，神就要住在我們裡面，祂所啟示的也要在我們裡面成為我們的生命和生活。所以，我們必須在神面前願意有個倒空的心情，求神把我們倒得乾淨。親愛的弟兄姊妹！你肯在神面前倒多少，神就要充滿你多少。當然，你如果沒有神的啟示，也不知道要倒甚麼東西。但當神有光照、有啟示的時候，你就知道甚麼應當倒空，需要讓神自己來充滿。

被聖靈的充滿

第三，我們需要被聖靈充滿。今天，人對於聖靈不認識。以弗所書第五章告訴我們說：「不要醉酒，醉酒能叫人放肆，要常常被聖靈充滿。」「常常被聖靈充滿」，這是主的命令。甚麼叫作「被聖靈充滿」呢？今天許多人把「聖靈充滿」變成外面的事情，其實那是裡面的事。以弗所書第五章被聖靈充滿的「充滿」，在原文裡是「管理」的意思。被聖靈充滿，就是讓聖靈來管理的意思。

親愛的弟兄姊妹！我們每一個信主的人，靈裡都有聖靈居住。但重要的不是居住的問題，重要的是充滿的問題。我們都有聖靈住在我們裡面，然而許多人都把聖靈鎖在閣樓上——不讓聖靈充滿他、不讓聖靈來管理他，凡事也不讓聖靈來作主。這是我們的毛病。

因此，我們需要在神面前常常讓聖靈來充滿我們。你知道，這都是連貫的：神向你顯現、給你啟示，你就倒空；你倒空多少，聖靈就充滿你多少；就像空氣一樣，空氣在這個屋子裡面，因為有我們這許多人在這裡，所以把空氣壓緊了，如果散會了，空氣就會擴大並充滿整個屋子。祂充滿你多少，就管理你多少。我們要常常讓祂來管理我們！聖靈充滿不是一時的事；不是一次的經歷就夠了，聖靈充滿應當是日常的光景。在我們的靈裡面，聖靈應當一直站在掌權的地位。親愛的弟兄姊妹！這樣就能叫我們真正過屬靈的生活。

所以，在屬靈的生活中，第一件要注意的事就是我們靈的光景：我們的靈有沒有被玷污？如果有，需要潔淨；我們的靈是不是被聖靈充滿？如果我們常常被聖靈充滿、活在聖靈裡面、我們的靈與聖靈一直合作，那聖靈就藉著我們的靈有所作為，叫我們能過屬靈的生活。這是第一個因素。第二個因素就

是一個完全的心，然後就達到身體；有一個獻上（降服）的身體。這樣，神就能從我們整個人裡面彰顯出來。

禱告：我們的主、我們的神！我們實在感謝讚美你！因我們這些死在罪惡過犯中的人，你叫我們活過來。我們讚美感謝你！因為你賜給我們新的靈，好叫你自己聖善的靈能住在我們裡面。我們的主阿！你叫我們不但有你的聖靈與我們的靈一同證明我們是神的兒女，並且我們願意你的靈充滿我們的靈，叫我們實實在在能過你兒女的生活；叫我們凡事都把榮耀歸給你！

我們的主阿！求你真是帶領我們，叫我們不敢放鬆；叫我們實在能揀選你的聖靈來作我們的主，來充滿在我們的裡面。主阿！你真是保守我們的靈常常在謙卑的態度裡面。主阿！好叫你常常向我們施恩典。聽我們的禱告，奉主耶穌基督的名。阿們！

第二篇 基督徒個人屬靈生活的三大要素之二——完全的心

「耶和華卻對撒母耳說：不要看他的外貌和他身材高大，我不揀選他。因為耶和華不像人看人，人是看外貌，耶和華是看內心。」（撒下十六 7）

「耶和華的眼目偏察全地，更顯大能幫助向祂心存誠實的人。」（代下十六 9）這「誠實」兩字在原文裡，乃是「完全」。在我們中文的聖經裡，有好幾個地方都把「完全」繙作「誠實」。所以這處經文可以這樣說：「耶和華的眼目偏察全地，要顯大能幫助向祂心是完全的人。」

「神阿！求你鑒察我：知道我的心思，試煉我，知道我的意念。看在我裡面有甚麼惡行沒有，引導我走永生的道路。」（詩一三九 23-24）在第二十三節裡「知道我的心思」，原文是「知道我的心」。所以這裡的禱告乃是說：「神阿！求你鑒察我，知道我的心、試煉我、知道我的意念。」

屬靈生活的三個要素

我們在神面前要來看屬靈生活的三個要素。基督徒乃是過屬靈的生活，有三件事是必須的：

第一件事是必須要有謙卑的靈；因為神賜恩給謙卑的人，神抵擋驕傲的人。一個謙卑的靈乃是羔羊的靈，也是基督的靈。我們的靈所以能謙卑，並不是靠我們自己，乃是因為我們看見神實在是萬有；也看見我們自己的一無所有。而今天基督住在我們靈中，因為我們被聖靈充滿，所以基督的靈就充滿在我們的靈裡，使我們在神面前有個謙卑的靈。這樣，我們在神面前就可以多多蒙神的恩典。

第二件事就是完全的心。我們如果要過屬靈的生活，就必須在神面前有顆完全的心。聖經說：「神不像人，人是看外貌，神是看我們的內心。」我們這些人只會看外貌，因為我們不知道內心。耶利米書第十七章第九至十節說：「人心比萬物都詭詐，壞到極處，誰能識透呢？我耶和華是鑒察人心；試驗人肺腑的，要照各人所行的，和他作事的結果報應他。」我們人的心是非常詭詐，到一個地步，不但騙了別人，也欺騙了我們自己。沒有一個人知道他自己的心是怎樣的，只有我們的神鑒察我們的心。因為

我們不知道自己的心，也不知道別人的心，所以我們觀察的時候，總是憑著外貌來斷定一切。就是與神的關係，也往往維持在外貌裡。

用靈爭戰來敬拜神

主耶穌曾說：「你們用嘴唇尊敬我，心卻遠離我，你們把人的道理當作教訓來教導人。」我們禱告的時候，總是用口讚美、感謝神！但許多時候我們的心，卻是遠離神的。主說：「這樣的敬拜，乃是徒然的。」因為神是看我們的心，祂並不注意我們的嘴唇。我們可以嘴裡說很美麗的話，但如果我們的心不在神面前，這樣的敬拜是神所不能悅納的。

主耶穌曾對撒瑪利亞的婦人這樣說：「我們敬拜神不在耶路撒冷，也不在撒瑪利亞的基利心山上，我們敬拜神，乃是用靈和誠來敬拜神。」當我們敬拜神的時候，往往注意時間和地點：時間是主日早晨，地點就是所謂的禮拜堂。好像說：我們在這個時候去那個地方，我們就敬拜神了。我們的敬拜受時間和空間的束縛，這就表明我們是在外貌上來敬拜神。但主說現在是時候了，我們敬拜神不該再受時間和空間的限制。如果仍然受時空的限制，我們的敬拜就是外貌的敬拜。

人看外貌神看內心

有人說：我禮拜天就禮拜主，其他的日子是屬我自己的。我記得有位弟兄，他是某銀行的經理。他信主之後常常聚會，有的朋友問他說：「你們禮拜天都作禮拜了，怎麼在週內還常常聚會呢？」他回答說：「你豈不知道禮拜天是禮拜天，禮拜一是禮拜一嗎？所以從禮拜天到禮拜六，應當天天禮拜。」弟兄姊妹！我們敬拜神，不受時間、空間的限制，無論在那一個時候，不管在甚麼地方：在公事房、在學校、在家裡，都可以敬拜神。這樣才是內心的敬拜，而不是外貌的敬拜。

我們不但與神的關係是如此，許多時候我們估量神的工作也是這樣。我們怎樣來測量神工作的成功或失敗呢？如果今天一個工作裡的人數很多、外面很熱鬧、有許許多多的活動，我們就以為這個工作蒙神祝福，是成功的。因為我們是看外貌，而不能看見裡面的實際。所以往往我們在神的工作上所建造的，是草木禾禾皆的工程。你知道草、木、禾、禾皆是很便宜的，不需要多少代價就可以買上一大堆，你可以用來蓋很大的房子，叫大家看見，他們會說：你真是成功，你真蒙神祝福。

然而到了有一天，我們的工作擺在主面前的時候，有火要顯現出來。那個火剛好是為著草、木、禾、禾皆的，一燒就燒光了。你自己雖然可以得救，不過是僅僅得救，你一生的工作在神面前都燒掉了。因為草、木、禾、禾皆的工作是人自己的工作。「木」是代表「人性」，「草」是代表「人的工作」，「禾禾皆」是代表「人的榮耀」。

但有人卻是用金、銀、寶石來建造。我們知道寶石很貴重，需要很大的代價才能得著。你用金、銀、寶石來蓋大樓嗎？恐怕世界上沒有一個人能出這樣的代價。如果你用金、銀、寶石來蓋一所房子，只可以放在桌子上。這張小桌子上恐怕可以放幾十個用金、銀、寶石蓋成的房子。因為很小，人也看不清楚。人要說：這裡沒有工作，沒有神的祝福。弟兄姊妹！當有一天在基督台前審判的時候，有火顯

現出來試驗這個工程。我們知道，金、銀、寶石經過火，反而發出榮耀來，要在神面前得著賞賜。但是可惜，我們人的眼光總是看外貌，我們不能注意內心。我們對人的看法也是這樣，我們看這個弟兄非常愛主，那個姊妹實在熱心。我們憑著甚麼來判斷呢？是憑看外貌來斷定。

記得多年前，我在菲律賓。有一次，在一座小山上發現一個天主教的小禮拜堂，我進去以後就看見講台前面，有幾個白的像跪在那裡。仔細一看，原來不是像，而是幾位修女一動都不動的跪在那裡，不知道是在禱告，默想還是睡覺。我第一個反應就是：這些人真是虔誠，但我不知道他們的心。我們對於別人虔誠與否的判斷，完全憑著外貌來斷定，因為我們無從知道人的內心。這是人所受的限制也是人的軟弱，但是沒有辦法，因為實在不知道人的心，我們所知道的就是外貌。

但我們的神，卻不是這樣。聖經說：神看人不是和人一樣，人看人是看外貌，神看人是看內心，神是知道人心、肺腑、心腸的，實在說來，神不注意人的外貌。許多時候，外面的光景似乎不是太好，用人的眼光就看不懂，也看不上，可能還要批評、審判、棄絕。然而你會發現我們的神好像也看見了這些事情，但祂似乎不太注意，好像那樣寬容。那是不是神就這樣寬容了呢？絕對不是。乃是因為神是看人的內心，祂是看這個人的心在祂面前是如何的。就著外面來說：好像有點軟弱，有些失敗，可是神好像不太在意的樣子。為甚麼呢？因為神知道：只要你的心是向著祂的，祂對你總是有辦法的，祂有辦法來對付你，也有辦法來挽回你。所以，祂對於你外面的光景不太在乎。

掃羅

你知道舊約裡有兩個例子，是最清楚不過了。一個是「掃羅」，一個是「大衛」。掃羅這個人的外貌，是很不錯的。他之所以被選作以色列的王，就是因為外貌好。他的身材高大一高過其他的人一個頭。以今天的標準而言，他的身高至少在七尺以上，他高人一頭。不但外貌好，並且人好像也不錯。當他們要揀選他作王，在當初拈鬮的時候，拈出了他的名字，但找不到他的人。他躲在行李中間，表明他這個人自己認為自己很小，他還有點謙卑，這樣的人你不能說他壞。你如果讀他的故事，實在不能說他太壞。就是他屢次想殺大衛，但也一次次的承認說：我錯了。這不算太壞，是不是呢？

然而掃羅卻是神所棄絕的，甚麼原因呢？在撒母耳記上第十三章，撒母耳與他立了一個約，對他說：「你到吉甲去，在那裡等我七天，我要來獻祭。」於是掃羅到吉甲去了。那時非利士人聚集在密抹地方，要來攻打掃羅。掃羅在吉甲等了七天，撒母耳還沒有來獻祭。他就勉強他自己來獻祭了。等到他剛獻完祭，撒母耳到了。撒母耳說：「你在這裡幹甚麼呢？」他說：「因為非利士人在密抹地方聚集，要來攻打我，我還沒禱告神，怎麼行呢？所以，我就勉強我自己獻祭了。」撒母耳對他說：「你作了糊塗的事情，因為這個緣故，神棄絕了你。神要另外為自己尋找一個合乎祂心意的人。」

弟兄姊妹！禱告有甚麼錯呢？掃羅覺得：若不禱告，仇敵來了怎麼辦呢？但是，獻祭不是他的事，獻祭是祭司的事。而他卻勉強自己來獻祭，他說一定要先禱告。照人來看似乎是件很好的事，可是神說他的心不對。於是神再給他一次機會，到了第十五章裡，神對他說：「你要帶著你的軍隊去滅盡亞瑪力人，所有亞瑪力人都要殺盡，人、牲畜都要毀掉。」因為神要審判亞瑪力人。結果掃羅就去了，並且殺盡了所有的亞瑪力人，但留下了亞瑪力王亞甲。也把下賤、瘦弱的牲畜都殺光了，卻把最好的牛、

羊統統留了下來。他以為他已經聽了神的話，作了神所吩咐的事。撒母耳來到吉甲，掃羅去迎接他，並說：「耶和華吩咐我作的事情，我已經完全作好了。」撒母耳說：「我聽見牛、羊鳴叫，是怎麼一回事呢？」掃羅說：「我把一切都殺掉了，但是百姓愛惜上好的牛、羊，要用來獻給神。」

撒母耳告訴他說：神喜歡人的燔祭或祭物，像祂喜歡人聽祂的話嗎？順服勝於獻祭，你要順服神！神並不要你獻祭。弟兄姊妹！獻祭是外貌，順服是內心。所以我們看見掃羅這個人，雖然在外貌上還不錯，但是他的心在神面前不正，結果被神棄絕了。

大衛

但是大衛呢？弟兄姊妹！我們知道大衛一生犯了兩個大罪。照人看，這兩個大罪實在是大。一次記載在撒母耳記下十一章裡：大衛謀殺了烏利亞，搶奪了他的妻子拔示巴。他不僅是犯了姦淫的罪，還犯了謀殺的罪。一個人犯了這麼大的罪，神怎麼還能說：他是合乎祂心意的人呢？當神差遣先知拿單去責問他的時候，拿單說：「你就是這個罪人。」大衛說：「我是。」你知道大衛犯罪之後，他心裡不平安，他知道自己犯了罪，所以他寫了詩篇第五十一篇一犯罪之後所寫的詩。

這首詩實在說出他內心懊悔的光景，他在神面前一直呼喊：「神阿！求你潔淨我！神阿！求你為我造清潔的心，使我裡面重新有正直的靈。」雖然他外面犯了罪，但他裡面實實在在神面前蒙光照；受聖靈的責備，也實實在在神前面有痛悔的心。所以拿單告訴他說：「神已經赦免了你，但管教要停留在你家中。」這是大衛第一個大罪。

到了撒母耳記下第二十四章，大衛又犯了一個大罪。那時他作了以色列的王，也征服了列國，他心裡就起了意念要數點以色列的百姓。他要知道他到底有多少百姓、多少軍隊，他的國度有多少能力。這是驕傲，他的驕傲來了。但是當他一開始數點以色列的百姓，他裡面立刻就知道錯了，他的心被擊打，他在神面前就承認說：「神阿！我犯了罪，求你赦免我。」親愛的弟兄姊妹！大衛這個人雖然在外貌上有跌倒、犯了罪，但是他的心一直向著神，他的心在神面前是一個痛悔、細嫩的心。神所看的不是他的外貌，而是他的心，所以神揀選了他。

因此，弟兄姊妹！我們的神是看內心的。只要你的心在神面前是對的，神就有辦法來對付你、挽救你。如果你的心不對，就是外面不錯，神對你也毫無辦法；神只能把你放在一邊。所以我們要過屬靈生活，必須要注意內心，神所注意的就是我們應當注意的。親愛的弟兄姊妹！我們總是注意外貌，這是人的本性，我們不知道人的內心。那麼，我們要怎樣才知道人的內心呢？我們自己毫無辦法，我們只能求神在我們裡面創造這樣的光景。如果我們真的把自己獻給神，我們的心意就要更新而變化，叫我們能察驗甚麼是神的旨意。那就是說：一個真正奉獻的人，神就把他裡面的看法轉變了，叫他從今以後不再看外貌，乃是注意內心。這就是神在我們身上所能作的工作。

心是神工作的範圍

神為甚麼這樣注意我們的心呢？甚麼是心？許多時候，我們不明白我們的心。雖然靈是人身上最高的

那一部分，但我們的心卻是真正代表我們這個人的。寫聖經詞類字典的弟兄這樣說：心是我們生理上的中心，就著生理學來講：心乃是我們整個人的中心。因為血液的循環是經過心臟再達到全身。生命在血裡面，而血又經過心臟。所以就著生理學來講，心是我們人生命的中心。你也能把這個說法應用到屬靈的意義上面來，聖經題到我們這個心的時候，特別指著心是我們道德和屬靈生活，生命的那個中心。所以這個弟兄這樣說：心是我們個人生命隱藏的源頭。就著人的墮落來說：心是人墮落的中心。但就著神的恩典來說：心是神工作的範圍，神的工作是在我們心裡作的。另外一位教授這樣說：心是我們身體的中心、心理的中心，也是我們屬靈生活的中心。換句話說：心就是我們整个人生的中心。倪柝聲弟兄說：心乃是你真的自己。就著聖經來說：我們的心可以把我們的靈與魂聯合起來。我們說過：人有一個靈，它能叫我們對於神有意識。這個靈有幾種功用：良心、直覺、交通。我們藉著直覺能認識神、藉著交通與神交往、藉著良心知道是非。同時我們這個人也是活的魂，魂代表我們這個人。魂裡頭也有三個主要的功用：意志、心思、情感。然而，心是甚麼東西呢？心乃是把我們的靈與魂聯起來的地方。心包括我們魂裡所有的功用加上靈裡良心的功用。所以希伯來書說：主耶穌的寶血洗淨了我們心中的天良。

弟兄姊妹！這個經歷我們都有，還沒有信主之前，當聖靈摸著我們的時候，我們的良心就受責備；在神面前不平安，覺得自己污穢；覺得自己得罪了神又得罪了人。但真是奇妙，當你信主耶穌之後，良心忽然就平安了，好像污穢都洗掉了，叫你的心在神、人面前抬得起頭了。因為主耶穌的寶血洗淨了我們心中的天良，我們的良心在神面前就平安了。我想每一個蒙恩得救的人都有這個經歷。在我得救之前，有一年的工夫，罪在我身上像重擔一樣壓著我，我的良心一直受控告、受責備、沒有平安。感謝讚美主！當我信主的那一天，忽然那個重擔就脫落了，我裡面十分平安，因為主耶穌的寶血把我心中的天良洗淨了。所以，心是包括靈裡良心的功用，也包括魂裡所有的功用。

保守你的心勝似保守一切

希伯來書第四章告訴我們：「神的話像兩刃的利劍，要將靈與魂、骨節與骨髓刺入剖開；並且照明我們心裡的主意與思想。」心裡的思想就是心思，心裡的主意就是意志，因此人的意志和心思是包括在心裡頭。當然情感也包括在心裡頭，心裡喜樂、心裡憂愁都是情感的表現。所以你看見，是心將我們的靈與魂聯結起來。我們可以這樣說：我們這個人的心乃是生命的管道、走廊。箴言第四章二十三節告訴我們：「你要保守你心，勝過保守一切，因為一生的果效都由此發出。」換句話說：人生所有的事，都是從心裡頭出來的。人生的事，進去是從心裡進去；出來也是從心裡出來。所以心是人生的走廊、管道，因此必須小心的去保守你的心。

舉例來說：一個人是怎麼得救的？在馬太福音第十三章裡，主耶穌用撒種的比喻來說明。主就是那撒種的人，那個種子就是道。種子撒在甚麼地方呢？撒在田裡頭。聖經說「田」，就是我們的心。所以神的話（道）乃是落在我們的心上。有的人心剛硬，像行走的道路一樣，因此主的話不能進到他的心裡，飛鳥把它吃掉了一魔鬼把這個道拿掉了，他聽了卻好像沒有聽見。有的人，這種子落在土淺石頭地上，當下熱心接受，發苗最快。但是性情輕浮，心裡迷糊，不能深入生根，不久就枯萎了。有的人聽了道，

也接受了，但心裡不單純，攙雜擾亂。被好多東西擠住，不能結實。惟有一種人聽了道，心裡誠實認真，專心忍耐，就結出好的果實來。所以一樣的種子，有不同的結果，關鍵全在乎人的心。

還有一位弟兄，寫了一本許多人每天都看的書—《竭誠為主》。他說：「簡單說來：聖經裡的心，就是我。」這樣說你就明白了，心就是我這個人。它不但是我情感生活的中心，也是我意志生活、心思生活的中心—我整個人的中心，就是這個心。我想：說到這裡大家應當明白一點了，我們每個神的兒女在神面前都有一顆心，這顆心乃是我們屬靈生活的中心。我們能不能過屬靈的生活，就要看我們心的光景究竟如何。如果我們的心對於神是正常的，我們的屬靈生活就正常；如果我們的心在神面前不正常，我們的屬靈生活就受了極大的打擊。

一個完全的心

弟兄姊妹！我們今天過屬靈生活，你不要太注意外貌，我不是說外貌完全不重要。我們中國人有句話說：「成於內形於外。」裡面總得先有了，外面自然而然就會顯出來。並非外面完全不重要，乃是說你不要只注意外貌。只注意自己的外貌就是假冒偽善，一定要注意你的內心。你若注意內心，外貌自然而然就顯出來了；所以我們在神面前需要有一顆心。

那麼，神所要的心是怎樣的心呢？歷代志下第十六章第九節說：「耶和華的眼目偏察全地。」感謝主！我們神的眼睛一直在看來看去，整個地球祂都看，好像探照燈一樣。祂在那裡照，是要找甚麼呢？乃是找一個在祂面前完全的人。弟兄姊妹請記得：神今天在天上向地上所看，所尋找的，不是外貌，祂所鑒察的，就是有沒有一顆完全的心。如果祂能看見一顆完全的心，祂就要向他顯出祂的能力來。換句話說：神就要為著你。弟兄姊妹！你看這是多麼重要呢？神今天所要的是一顆完全的心。我們的心在神面前是不是完全的呢？

甚麼叫作「完全」？「完全」這個字在希伯來文中有好幾個意思：有完整的意思、充滿的意思、正直的意思、和平的意思、常作準備的意思，以及喜樂的意思。這些全都包括在「完全」裡面；所以甚麼是完全的心呢？我們用聖經人物來作例子：

在舊約裡面，神認為大衛在祂面前有個完全的心。弟兄姊妹！大衛完全不完全？我們都說他不完全，他一生中犯了兩個大罪，並不完全。實在說來：世界上沒有一個人是完全的。除了我們的主以外，在世界上找不到完全、沒有罪的人。我們的主是唯一完全的人。雖然我們不完全，但我們卻可以在神面前有顆完全的心。神所要的就是一顆完全的心。

大衛是合神心意的人

神為甚麼說，大衛是合乎祂心意的人呢？因為大衛在神面前，他與神之間有個心與心的關係：他的心向著神的心、他的心是要神的、他的心是渴慕神的、他的心是要滿足神的。雖然他有軟弱，但他的心在神面前是柔和、謙卑、破碎、痛悔的，他的心一直向著神，他的心很容易被神摸著。他稍微作錯了一點事，他的心就責備他。

記得掃羅有一次落在他的手裡；他底下的人說：神把你的仇敵放在你的手裡，起來把他殺掉，你的難處就過去了。大衛怎樣？大衛沒有殺他，只把掃羅的衣襟割下一塊。他的心就受責備，他說：我不對了，掃羅是神的受膏者，我不能伸手害他。就是把他的衣襟割下一塊，僅只證明說：我是可以害你的，這樣，他的良心就受責備。所以大衛在神面前這個心實在寶貴。他的心在神面前是完全的，因此神能對付他，神能悅納他。在舊約裡面，大衛是一個有著完全心的人。

所有以色列、猶大人的王，神都用大衛來作一個標準。讀列王紀和歷代志，就看見有好幾次聖經這樣說：某某人在神面前有一個完全的心像大衛一樣。也曾說：某人雖然行事正直，但他在神面前沒有一顆完全的心。又曾說：某人行作惡事，他在神面前沒有完全的心。當大衛叮囑他的兒子所羅門的時候，他說：「你要在神面前存著一個完全的心，這樣神就會堅定你的國位。」

可惜，所羅門在神面前沒有一個完全的心。雖然他是最有智慧的人，可是他的心在神面前偏向於邪，被他許多妻妾引到拜偶像的道路上去了。然而舊約中有幾個王，聖經說：他們的心完全，像大衛一樣。亞撒，他是所羅門的曾孫，他在神面前有一個完全的心。但是亞撒完全嗎？亞撒不完全，因為他被神祝福了之後就驕傲起來。他不完全，但神說：他在神面前有完全的心。還有希西家，他在神面前有個完全的心。

當神差遣以賽亞去對希西家說：你要料理你的家務，因為神要你去了，那時希西家怎麼作呢？他轉過身來臉向牆壁，哭了。他說：「神阿！求你記念我在你面前，怎樣有個完全的心來服事你。」於是神受感動，說：「好的，再給你十五年。」但在這多加的十五年間卻出了大禍。我們知道這期間出了兩件大事：一是巴比倫的使者來看希西家，他就把國內所有的豐富都給那個使者觀看——這是他的驕傲。神賜福他，他就驕傲起來了，結果，就因為這樣，猶大國被擄到巴比倫去了。另外一件事，就是在這十五年裡希西家生了瑪拿西，這人犯罪作惡，猶太人被擄就是因為他的罪。

所以弟兄姊妹！在神面前不要勉強神。你知道我們神的心是很軟的，不比我們的心。我們的心很剛硬，神的心卻很軟，你多哭一下，祂就軟下來了。但如果祂軟下來，對你可能沒有益處。還是讓祂的旨意成功的好。主的旨意乃是最完全的。又比方說：約沙法王，他在神面前也有一顆完全的心。但所羅門的孫子亞比雅，也行事作惡，在神面前沒有完全的心。還有一個雅瑪謝，他在神面前行事正直，但沒有一個完全的心。所以你看，聖靈用大衛來作標準，評斷某某人在神面前有個完全的心，某某人沒有完全的心。有的人雖然作事正直，卻沒有完全的心。神不是看外貌，祂完全是看內心。

弟兄姊妹！那麼到了新約，甚麼是我們的標準呢？大衛不過是基督的預表，我們的主耶穌才真正的完全。祂不但有完全的心，祂也實在是完全。你看我們的主一生在地上，祂的心向著父神是專一的，祂在地上不問別的，只問父的旨意是甚麼？如果這是父的旨意，就是苦杯祂也願意喝，我們的主在神面前有一顆完全的心。今天我們的主，也要我們有這樣一顆完全的心：「你們要完全，像你們的天父完全一樣。」就是這一顆的心。所以弟兄姊妹！今天我們的主在天上向我們所察看的，就是要我們有一顆完全的心。

完整的心

那麼，甚麼是「完全的心」呢？第一，完全的心就是完整的心。你記得聖經裡這樣說：「你要盡心、盡性、盡意、盡力來愛你的神。」「盡」就是所有你的心（All Your Heart）。你要用整個的心來愛神，不能心懷二意，不能心裡有兩個愛。你記得：馬太福音第六章裡說：「一個人不能事奉兩個主。你不能事奉神，又事奉瑪門。你的眼睛如果明亮（原文是眼睛如果單純（Single Eye）），全身就光明，如果你的眼睛是雙層的（Double），你全身就黑暗。」

所以弟兄姊妹！神所要的乃是我們一顆完整的心。在歌中之歌裡面，說到這個女子在神面前的美麗，常用鴿子眼來代表。鴿子眼是紅的，很美麗，但這裡所說的美麗還不是指這個。鴿子的眼睛只能看一件東西，它不是雙層的，它只能看一件東西。神所要的就是我們的心只能看見神—不見一人，只見耶穌，全心都歸給我們的主。「清心的人，有福了。」甚麼叫「清心」？清心就是一個單純的心。因此，弟兄姊妹！甚麼是「完全的心」呢？完全的心就是完整的心—不分心、不分裂、沒有雙重的看見，全心去愛我們的主。這一個是神所喜悅的。

清潔的心

第二，一個完全的心，乃是一個清潔的心。詩篇五十一篇大衛禱告說：「求你在我裡面創造一個清潔的心，心中的天良被寶血洗淨了。」「完全」也有「正直」的意思，換句話說：我們在神面前要有一個公義、正直的心，就是一個清潔的心。良心沒有虧欠，我們凡事在神面前，都是正直的。我們怎麼能有這樣的一顆心呢？乃是因為我們常常被主的寶血潔淨。

親愛的弟兄姊妹！啟示錄第十二章說：「弟兄勝過那控告者，是因羔羊的血。」啟示錄又說：「那些人的衣服潔白，因為是用血洗淨了。」所以，我們實在需要主的寶血常常潔淨我們，叫我們的良心在神面前是無虧的。保羅說：「我在神面前和人面前，存著一顆無虧的良心。」這樣我們才能事奉神。有個無虧的良心，並不是說我們就完全了，我們有軟弱，但常被寶血所潔淨。這個完全的心是一個潔淨、清潔的心。

平穩的心

第三，完全的心，也是平靜的心、平穩的心。我們與神之間沒有衝突；與人之間也沒有意見。我們的心平靜安穩。在神面前，像一個斷奶的嬰孩躺在母親懷裡一樣。我們的心也這樣平靜安穩、安息在主懷裡。這就是完全的心。許多時候我們的心上下不平，我們與神之間有衝突、有爭執、有過不去的事。這樣，心就不完全。一個完全的心在神面前是完全降服的、接受從神那裡來的一切、與神沒有衝突、以神為他的滿足、安息在神裡面。這樣的心，乃是一顆完全的心。

喜樂的心

第四，一顆完全的心又是一個喜樂的心，也是常作準備的心。無論甚麼時候神的旨意來到，總是準備好了要來遵行神的旨意。這樣的心，就是完全的心。所以親愛的弟兄姊妹！我們需要在神面前有一顆完全的心，這是神所察看的。

我們怎樣能有一顆完全的心呢？讓我們記得：我們尚未信主之時，我們的心是石頭的心，是不是呢？但是當我們蒙恩得救的那一天，神就替我們換了一顆新的心，變成一個肉的心。這是以西結書第三十六章二十六至二十七節告訴我們的。你知道當我們得救的時候，神在我們身上作了一個工作，把我們這個剛硬、沒有感覺的石心除掉，給我們換了一個肉心，這個肉心就是新的心，也是有感覺、很柔軟的心——神的話一來就覺得了，向神有感覺。是不是呢？我們一得救，對神就有感覺。

一顆完全的心向著神

從前題到神的名字，裡面沒有感動，還可能有反感。但當你信主之後，題到耶穌的名、唱到耶穌的名，你就流淚、裡面受感動。為甚麼呢？因為你已經有了肉心，裡面向主有愛情，在這個時候，你的心向著神是完全的，可以說：「除神之外，在天還有誰呢？除神之外，在地也無所愛慕。」那個時候，你的心實在是樂意的，神的旨意來到，你就遵行，一點也不躊躇。因為你的心向著神，所以立刻就遵行神的旨意，這是我們得救時的光景。神給了我們一顆新的心，我們應當就著這顆心來過基督徒的生活。如果我們保存這樣的心來過我們屬靈的生活，我們屬靈的身量就要很快的長進。

但很可惜，這一顆肉心也可能變硬。所以希伯來書說：「你們今日如果聽見祂的話，就不可硬著心。」你知道，當神的話臨到我們的時候，如果我們立刻順服，我們的心在神面前就保持它的柔軟，感覺也越發敏銳。如果神的話臨到我們，我們不肯順服、不肯聽，我們的心就硬一點；第二次神再來，你不再聽，心又硬一點；第三次如此，你的心就更硬了；到後來神的聲音你就聽不見了。一個基督徒的心可以變成剛硬。

所以，我們要保守我們的心，勝過保守一切。怎麼「保守」？自己能不能保守？我們自己不能保守。因此箴言第二十三章二十六節說：「我兒，要將你的心歸我，你的眼目也要喜悅我的道路。」親愛的弟兄姊妹！我們沒有一個人能保守我們的心，因為我們自己不知道我們的心是如何。但那位鑒察人心的主能保守我們的心。所以若要我們的心得蒙保守，必須將我們的心獻給神：神阿！我的心在這裡，我願意完全的獻給你。求你保守我的心，直到那天見你面的時候。

親愛的弟兄姊妹！我們的神不但有拯救的能力，祂也有保守的能力。祂能保守我們的心完整，直到見祂面的時候。所以我們必須把我們的心獻給我們的神，如果你沒有把心獻給神，就是把其他的東西獻給神，神的心永遠也不滿足。神所要的乃是你那一顆心，神如果得著了你的心，神就得著你了；神如果不能得著你的心，神就沒有得著你。所以，將你的心獻給神，讓祂來保守，祂就要保守你，直到你見祂面的日子。

那麼，我們這一方面呢？也有兩件事需要注意：第一是每天將心轉向神，像向日葵一樣。你看向日葵，日頭一出來，它就轉向日頭，我們的心也該這樣。哥林多後書三章說：「我們的心甚麼時候轉向神，我們心上的帕子就除去了，我們就看見主的榮光，心中就起了變化，榮上加榮，變成主的形像，如同從主的靈變成的。」因此，我們今天如果要模成基督的形像，我們的心就要天天轉向我們的主。你的心轉向主，你就看見主；你看見主，聖靈就在你裡面作變化的工作，把你模成基督的形像。

第二是需要天天在主面前禱告，像詩人的禱告一樣：「神阿！求你鑒察我，知道我的心；試煉我，知道

我的意念。看在我裡面有甚麼惡行沒有，引導我走永生的道路。」弟兄姊妹！因為我們不知道我們的心，所以需要神來鑒察我們、來光照我們，好叫我們知道自己心的光景怎麼樣，裡面有沒有惡行，是不是走在永生的路上。如果我們天天注意自己的心，把它擺在神面前，讓神的光來照亮它。這樣，因著神的恩典，我們在祂面前就能有一顆完全的心。如果我們的心向著祂是完全的，神說：我要向他顯明我的能力、我要站在他一面、我要把我自己交付給他、我要用他來榮耀我的名。願神施恩給我們。我們需要有個謙卑的靈加上一顆完全的心。

禱告：我們的主！我們的神！我們感謝讚美你！因為當你拯救我們的時候，你就賜給我們一顆新的心、肉的心，向著你有感覺、能接受你的訓誨，好叫我們走你喜悅的道路。但我們的主阿！我們也實在承認，我們忽略了，沒有好好保守我們的心。許多時候我們還是注意外表、外面的東西，以為外面正確就行了。但因此，我們的心就剛硬了、我們的心在你面前也容易偏差。

我們的主阿！我們今天回到你面前，求你的寶血來潔淨我們的心，叫我們的心能在你面前恢復成為一個柔軟、溫和的心。主阿！我們也實在願意把我們的心獻給你，我們要你得著我們完全的心。主阿！我們願意從我們內心裡面來順服你、跟隨你。

我們的主阿！我們求你鑒察我們；天天鑒察我們，除去我們裡面一切的罪惡，引導我們走生命的道路。我們的主！我們讚美你，因為我們知道這是你所能作的、是你肯作的，也是你所要作的事！聽我們的禱告，奉主耶穌的名。阿們！

第三篇 基督徒個人屬靈生活的三大要素之三——降服的身體

「豈不曉得你們獻上自己作奴僕，順從誰就作誰的奴僕嗎？或作罪的奴僕以至於死，或作順命的奴僕，以至於成義。感謝神！因為你們從前雖然作罪的奴僕，現今卻從心裡順服了所傳給你們道理的模範。你們既從罪裡得了釋放，就作了義的奴僕。我因你們肉體的軟弱，就照人的常話對你們說：你們從前怎樣將肢體獻給不潔不法作奴僕，以至於不法，現今也要照樣將肢體獻給義作奴僕，以至於成聖。」（羅六 16-19）

「所以弟兄們，我以神的慈悲勸你們，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是聖潔的、是神所喜悅的。你們如此事奉乃是理所當然的。不要效法這個世界，只要心意更新而變化，叫你們察驗何為神的善良、純全、可喜悅的旨意。」（羅十二 1-2）

基督徒乃是活在屬靈的生活中。我們如果要過屬靈的生活，有三件事是必須的：第一就是需要有個謙卑的靈。因為屬靈的生活，乃是從靈裡面出發的；所以要有謙卑的靈。如果靈的光景不正常，就無法過正常的屬靈生活。但如果靈的光景正常—在神面前有個謙卑的靈，那麼神的恩典就要加在我們身上。因為神施恩給謙卑的人，祂阻擋、棄絕驕傲的人。就著我們的本性和天然來說：我們都是驕傲的，這是我們從亞當所領受的。

但是感謝讚美主！當我們信了主之後，基督的靈就住在我們靈裡；羔羊的靈就要充滿我們的靈。羔羊

的靈，乃是謙卑的靈。謙卑乃是因為看見神是一切，因而發現自己實在一無所有。這樣，我們就不能不謙卑在神面前。謙卑不是我們自己製造出來的，也不是我們自己能獻給神的。謙卑是神賜給我們的，乃是基督在我們裡面成為我們的謙卑。一個有謙卑的靈的人，他在屬靈的道路上就有了開始。

然而光有謙卑的靈還不夠，必須加上一個完全的心。所謂完全的心，並不是說我們這個人是完全的。因為世界上除了我們的主以外，沒有一個人是完全的。但神卻要我們有個完全的心—完整的心，就是聖經所說：「你要盡心、盡性來愛主你的神。」我們不能在神面前心懷二意。清心的人有福了，因為他們必得見神，我們需要在神面前有顆完整的心來獻給神，一顆完全的心是個潔淨的心。並不是我們這個人天良裡面從來沒有虧欠，乃是我們的天良常常被主的寶血潔淨。所以我們能在神面前存著一個無虧的良心，與神之間沒有甚麼爭執；與神之間能有美好的交通。

一顆完全的心，也是一顆破碎的心，使我們能柔和的在神面前。那顆心是常作準備的，隨時準備好來順服神的旨意。當神的靈在我們靈裡發動的時候，我們就有一顆完全的心來接受神的職事，叫神的旨意能從我們身上通行出來。

除此之外，還有第三件事，就是一個獻上的身體。「獻上」這個字在羅馬書第六章裡面，實在是「降服」，是一個降服的身體。我們把我們的身體獻上，降服於我們的主。基督徒屬靈的生活是從裡面一直到外面，神的工作是從中心一直到圓周。不像仇敵的工作是從外面進到裡面去—從身體開始，進到我們魂裡，再奪去我們的靈—這是仇敵工作的方法。但神作事不是這樣，神作事是從裡面作起。因此，神開始作工的時候，祂先給我們靈裡面有啟示。

如果我們有個謙卑的靈，就能接受神的啟示，然後進到我們這個完全的心裡面，叫我們的心相信、接受、願意遵行神的旨意、決心遵行神的旨意，最後，我們這個降服的身體就把神的旨意行出來了。所以這三件事缺一不可。如果光有謙卑的靈而沒有完全的心，那神的旨意就關閉在我們靈裡面；神的生命也拘禁在我們裡面。我們需要一顆完全的心來接受神的旨意，叫神的旨意從靈裡面通到我們心裡面來。但是若我們的身體沒有降服於主的話，神的旨意只能在我們心裡，卻不能行在我們外面。因此，身體也是非常重要的。

人的身體是神所造的

弟兄姊妹！人對於這個身體有甚麼觀念呢？有些人覺得他們的身體非常貴重，甚至崇拜他的身體，以身體作為他的神。從前的希臘文化就非常注意他們的身體，從孩童時候就到健身房裡去操練身體—所謂身體的美、健康的美，他們認為這是人生最重要的事。也有些人非常愛他們的身體，像聖經所說：他們以肚腹作為他們的神，一天到晚滿足他們的肚腹。以自己的羞恥作為榮耀，以地上的事為念。所以有些人對身體過分注意，把身體當作神來服事，專門注意地上的事—怎樣能享受。甚至在希臘哲學，這樣說：「我們今天就吃吃喝喝吧，也許明天就死了。」他們用及時行樂來滿足這個身體一切的慾望。另外有些人，他們對於身體的看法卻剛好相反。他們說：身體是罪惡的根源，因為有身體，所以會犯罪。因此他們苦待身體，希望藉著苦待己身而能叫他們脫離罪惡。但是歌羅西書第二章告訴我們說：「苦待己身，在克制肉體的情慾上，是毫無功效的。」所以，人對於身體就有這兩種迥然不同的看法：有

的人把身體看得太高；有的人把身體看得太低。有的人崇拜他的身體；有的人糟蹋他的身體。那麼我們基督徒對於我們的身體，該有怎樣的看法呢？親愛的弟兄姊妹！我們不要以為這個身體不重要，在屬靈的生活上，這個身體是非常重要的，和我們的心、我們的靈同樣重要。所以，讓我們回到神的話語裡面來看我們這個身體。我們這個身體是神賜給我們的，凡神所賜的都是最好的。當初神造人的時候，是用地上的紅土模成一個人身體的形像，因為我們有這個紅土所造成的身體，所以我們與這個地上的物質環境就發生了關係，也能與這個物質的環境有所接觸。我們這個身體是神所造的。

我受造奇妙可畏

在詩篇第一三九篇告訴我們：神所造的身體何等奇妙：「我的肺腑是你所造的，我在母腹中，你已覆庇我。我要稱謝你，因我受造奇妙可畏，你的作為奇妙，這是我心深知道的。」（一三九 13-14）弟兄姊妹！你有沒有為著你的身體來感謝神呢？恐怕大多數的基督徒，從來沒有為著神所給他的身體感謝過神。但作詩的人說：「我要感謝你！因我受造奇妙可畏。」

如果在這裡有作醫生的、讀醫學的、研究心理學的人，他們一定可以告訴我們：當他們在研究人的身體、讀解剖學、分析身體功用的時候，實在不能不低頭敬拜神。因為神所造的身體，是何等奇妙而且可畏。如果你真的去思想的話，你要說：「神的作為奇妙，這是我心深知道的。我在暗中受造，在地的深處被聯絡，那時我的形體並不向你隱藏。我未成形的體質，你的眼早已看見了；你所定的日子，我尚未度一日，你都寫在你的冊上了。」（一三九 14-16）你知道我們是在暗中被造的，我們在母腹裡受胎的時候，實在是在暗中被神所造，而在地的深處被聯絡起來，我們形狀還沒有完成，神都已經看見了。

你知道我們人的這張臉，也是奇妙可畏。我們臉上只有兩條眉毛、兩個眼睛、一個鼻子、一張嘴、兩片耳朵，但神卻把它們裝配得那麼好。而且每個人的這幾個因素完全相同，可是就沒有兩張臉是完全一樣的，連雙胞胎也有所不同。你想神的創造是不是奇妙可畏呢？一切神都看見了，我們活在地上的日子還沒有過一天，我們一生的年日神在祂的冊子上，就已經替我們寫好了。

「神阿！你的意念向我何等寶貴，其數何等眾多，我若數點，比海沙更多，我睡醒的時候仍和你同在。」（一三九 17-18）你看，我們的神對於我們的身體，愛到一個地步實在是無微不至。祂對我們所懷的意念眾多又寶貴，多得像海邊的沙一樣。沒有人能數算海邊的沙，但神對我們的愛護就是這麼多。這裡說睡醒的時候仍與你同在，那是指著復活說的，有一天當我們復活的時候，神還是與我們同在。

所以弟兄姊妹！你看，我們這個身體是神所造的，是神賜給我們的，這個身體又奇妙又可畏，這個身體能作許許多多的事。神對我們也有許多意念，並且全都是寶貴的。這樣，我們能不能輕看我們的身體呢？能不能忽略這個身體呢？

身體的功用

弟兄姊妹！神給我們這樣一個奇妙、寶貴的身體是為著甚麼？我們知道，在最初那個創造裡面，神向

用紅土所造的身體吹了一口生命的氣，人就成了一個活的魂。換句話說：神把一個魂放在這個身體裡；也把一個靈放在裡面。這個身體是外面的人，在這外面的人裡面，還有一個裡面的人——我們的靈、我們的魂在我們的身體裡面。這個身體不過是個工具、是個房屋，裡面的人住在那裡。那麼這個身體有甚麼功用呢？神造這個身體，是為了讓裡面的人能居住。究竟這個身體有甚麼功用、是為著甚麼呢？這一個是我們必須知道的。但請原諒我說一句話，每一個人都有身體，恐怕我們不知道這個身體是為著甚麼？

「食物是為肚腹、肚腹是為食物。但神要叫這兩樣都廢壞。身子不是為淫亂，乃是為主，主也是為身子。」(林前六 13) 神為我們造了一個肚腹，需要食物來供應它。你知道神實在愛我們，神在還沒有造人之前，就把人所需要的一切都造好了。人所需要的生活環境神都預備好了；樹栽好了，果子也結了。為著神所替我們造的肚腹，神早就預備了食物——「食物是為肚腹」。我們今天活在世界上，必須要吃、要喝，如果吃不喝的話，我們就餓死了。

感謝讚美主！祂如果只造我們的肚腹而不造食物的話，我們不能生活；如果造了食物而沒有肚腹的話，那也沒有享受。所以食物是為著肚腹；而這個肚腹也是為著食物——為了能消化所吃進去的東西。這都是合理的，也是理所當然的，但神說：祂要把這兩樣都廢壞。有一天，食物不再為著肚腹；肚腹也不再為著食物了。你知道有一天我們要復活，當我們帶著復活身體的時候，你要吃也可以，不吃也可以。換句話說：那時你的肚腹，不再需要食物來維持它。但你如果喜歡，你也可以吃。你記得我們的主耶穌復活之後帶著復活的身體，雖然門關著，祂也能進來。不再受時間、空間的限制。門徒在那裡聚集，主說：你們有吃的沒有？他們說：這裡有點魚、也有點蜜。主在那裡就把魚和蜜吃了。你看，可以吃，但不需要天天吃，祂不需要一天吃三頓。

一九三七年我初到廣州，發現廣州人一天吃五頓、三頓茶、二頓飯。我們需要滿足我們的肚腹，但是神說：有一天連這種合法的事也要廢掉，因為神所造的身體不是為著食物。它需要食物，但並不是為著食物而造的。

「身子不是為著淫亂。」淫亂是不合法的東西。當然，神造我們的身體更不是為著不合法的事。合法的有一天要廢掉，不合法更不該碰到我們。我們的身子，從來也不是為著不合法的。

身子為著主

那麼，這個「身子」究竟是為著甚麼呢？聖經說：「身子是為著主。」我們這個身體是為著我們的主，主也是為著我們的身體。弟兄姊妹！許多時候我們知道主是為著我們的靈魂，但不知道主也是為著我們的身體，如果我們的身體是為著主的話，我們就要發現，主也是為著我們的身體。親愛的弟兄姊妹！我們的身體雖然是泥土所造的，但神沒有意思叫我們作一個屬土的人；反而神要我們在這個身體裡來榮耀神。這是一件奇妙的事。本來屬土的身體就叫我們像土，但神卻要這個屬土的身體能過屬天的生活。這就是神的旨意；也是神的榮耀。

耶穌為罪身的形狀

我們這個身體是罪身的形狀，因為人犯了罪。當神造身體的時候，它並沒有被罪所捆綁。但人犯了罪，身體就變成罪身、有罪的形狀了。人是怎麼犯罪的呢？創世記第三章的故事，我想大家都知道。人犯罪乃是從身體進到魂裡，以至於叫他的靈死去了。當夏娃被蛇迷惑的時候，聖經說：夏娃「看」這分別善惡樹的果子非常美麗、好作食物—這是身體。然後她認為這果子可愛、能叫他有智慧—進到她心思裡去了。從眼睛的看，進到她心思的想，結果她就吃了分別善惡樹的果子。罪就進到人裡面，她的靈就死了，罪也就住進她裡面，她的身體也變成罪身了。換句話說：她這個身體現在只會犯罪，而不會遵行神的旨意。

所以當我們的主耶穌來到世界作人的時候，祂穿上了罪身的形狀。親愛的弟兄姊妹！祂本來與神同等並不是強奪的；因為祂是神子、祂就是神。但祂卻為了愛我們的緣故，倒空了祂自己—當然不能倒空祂的神性與神格—把祂所有與神有關的榮耀、尊貴、地位、豐富都倒空了。祂謙卑祂自己，取了奴僕的形狀，成為人的樣式，這個人的形像是罪身的形像。

感謝神！祂的話語非常準確：「祂取了罪身的形狀。」因為這不過是個形狀，祂沒有罪。我們這個罪身有罪住在裡面，但主耶穌的身體雖然像你我一樣，是個罪身的形狀，可是祂裡面沒有罪。所以當祂降生的時候，天使說：「這要生的，乃是聖者。」因為只有那無罪的，才能替我們成為罪，好叫我們在祂裡面成為神的義。我們的主耶穌取了人的身體，在地上過了三十二年之久。你如果多讀四福音，就能看見我們的主一生在地上的生活。

主來是照神的旨意行

主在地上是怎樣來用祂的身體呢？希伯來書第十章引用詩篇第四十篇的話說：「所以基督到世上來的時候，就說：神阿！祭物和禮物是你不願意的，你曾給我預備了身體。燔祭和贖罪祭是你不喜歡的。那時我說：神阿！我來了，為要照你的旨意行，我的事在經卷上已經記載了。」我們的主來到世界，祂說：「神阿！你為我預備了身體。」我們知道詩篇第四十篇，乃是說：「你開通了我的耳朵。」神為祂預備了一個身體，這個身體的耳朵是開通的，為甚麼？祂聽神的聲音。祂來到地上，取了這個身體就是為著遵行神的旨意。祂說：「你的律法在我裡面，我的事在經卷上已經記載了。」

所以弟兄姊妹！我們的主，在地上這個身體裡面行走、過生活，祂的一生就是為著遵行神的旨意。主怎樣用祂的身體？遵行神的旨意—甘心樂意的被釘死在十字架上。這是神給祂預備了身體的目的。從這裡叫我們看見，神給我們每一個人預備了身體，為的是叫我們來遵行神的旨意。這是神當初的目的。我們回頭來看亞當和夏娃的故事。神當初把他們造好之後，將他們放在伊甸園裡。「伊甸」的意思就是「快樂」。神把人放在一個快樂的環境中，叫人來享受神的創造，但人在園子裡不只是為了享受。人有時候以為說：「我們人生在世，不就是為著享受嗎？」不錯，神是要我們享受，但神的目的不僅於此。神說：「你要生養眾多，遍滿全地；要制伏、征服全地。」（「管理全地」原文乃是「制伏全地」。）那就是說：我們要把萬有都帶來放在基督腳下。這是神那永遠的旨意。所以神給我們這個身體是有用的：要遵行神的旨意、事奉神、榮耀神、被神使用來打敗神的仇敵、為神所用，把萬有都帶到基督腳前來

歸服神。你看，神給我們這個身體的功用是多麼大呢？我們的主在地上，就是作了這些事。現在我們的神對我們的要求，也是一樣。

犯罪的身體

但是可惜，我們這個身體成了一個罪身，因為人犯了罪，罪就進到人身體裡面作了王。所以保羅在羅馬書第七章這樣說：「在我裡面—就是在我肉體裡面—毫無良善，我這個人—肉體—已經賣給罪了。」親愛的弟兄姊妹！因為人犯罪的緣故，人的靈死了，人與神斷絕了來往，人就變成肉體了，而這個肉體是賣給罪了。人把自己賣給了罪，罪就進到人的裡面，並且在我們的肉體裡面作了王，還命令我們的身體去犯罪。

所以聖經說：「我們這個身體是罪身—犯罪的身體。」因此不明白的人就說：身體是罪惡之根。其實身體是神所造的，有著非常寶貴的功用。因為人墮落的緣故，我們這個身體就是從那個罪生的，變成了罪身。所以身體會犯罪；四肢百體一直在犯罪。

但是，神的救恩臨到我們身上，感謝讚美主！我們的主耶穌死在十字架上，不但擔當了我們所犯的一切罪過，而且親身擔當我們的罪孽，為我們的罪孽死在十字架上，流出祂的寶血，叫我們的罪得著赦免。那麼對於我們這個罪身，祂有沒有拯救呢？感謝主！羅馬書第六章第六節告訴我們：「因為知道我們的舊人，已經與祂同釘十字架，使罪身滅絕，叫我們不再作罪的奴僕。」

舊人與基督同釘十字架

弟兄姊妹！你在這裡看見，當我們的主釘十字架的時候，祂不但把你我的罪擔在祂身上，替我們流血而死，使我們的罪得著赦免；並且當我們的主釘十字架的時候，把我們的舊人也帶去同釘了十字架。這個舊人就是指著亞當說的。就著真理來說：我們每一人裡面都有一個舊人，就是亞當這個墮落的生命；在經歷方面，那舊人就成為我們的肉體。

所以聖經有這樣的用法：就著客觀的真理來說：就是舊人；就著主觀的經歷來說：就是肉體。以基督在十字架上的工作來說：祂把這個舊人亞當和一切在亞當裡的人，都帶去釘在十字架上了。我們的主釘十字架，不但是代替，也是代表，祂不但代替我們的罪而死，祂也是代表整個亞當的族類而死。所以當主釘十字架時，這個舊人（你、我都在這舊人裡面，所有在亞當裡的人都在這個舊人裡面，沒有一個例外）就被帶到十字架上與祂一同釘死了。這件事發生之後，就產生了一個極大的拯救：「我們的舊人，已經與祂同釘十字架，使罪身滅絕，叫我們不再作罪的奴僕。」

我們本來是罪的奴僕。這裡的奴僕是指著賣身的奴僕，而不是指著今天的雇工。今天的雇工來作事，作八小時他就回去了，還必須有假期。但我們這個罪身作罪的奴僕是沒有假期和時間性，這個奴僕是賣身的，一天要作二十四小時的工作。我們這個人就會犯罪，我們的身體—眼睛、手、腳、頭—整個人就是犯罪、犯罪、犯罪，我們是罪的奴僕。然而感謝神！當主釘十字架的時候，把這個舊人與祂同釘十字架，結果就是「叫罪身滅絕」。「滅絕」並不是「消滅」的意思，乃是「失業」的意思。

今天世界上失業的問題很嚴重，而主把我們這個舊人與祂同釘十字架之後，我們這個罪身就失業了。為著這個失業，我們感謝主！平時我們如果失業了，就會非常憂愁。但為著這個失業，我們要唱「阿利路亞」。我們這個罪身是怎麼失業的呢？倪弟兄曾這樣的比喻：「住在我們裡頭的罪像主人，我們這個舊人一肉體像管家，我們這個身體就像僕人。」主人的命令並不直接發給僕人，而是傳給管家，管家接受了命令之後，再轉達給僕人。在一個大的家庭裡，有著許多僕人，也有一個管家，主人並不親自吩咐僕人作這、作那，主人只要把意思告訴管家就行了。那麼管家一肉體就對手說：你作這事；對口說：你罵那人；對腳說：你到不該去的地方，這樣，我們的身體就犯起罪來了。

神的工作是甚麼呢？今天罪還在我們裡面，神並沒有把罪的原則從我們裡面拿去，但是神卻把那個管家釘了十字架，把罪和罪身隔離了，中間人死了。因此罪雖然仍可以發佈命令，但它的命令卻發在一個死人身上，不能執行—因為一個已死的人是脫離了罪。管家一死，命令就無從傳達了。那麼這個罪身在那裡等候，就失業了、沒有事情作了。弟兄姊妹！這是神拯救的辦法。

我們每一個信主的人如果要過屬靈的生活，必須看見這件事。我們需要知道：主釘十字架不但把我們的罪孽擔當去了，並且主把這個犯罪的舊人一肉體也與祂一同釘在十字架上了。所以保羅說：「我已經與基督同釘十字架，現在活著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裡面活著。並且我如今在肉身活著，是因信神的兒子而活，祂是愛我，為我捨己。」(加二 20)

弟兄姊妹！「這樣，你們向罪也當看自己是死的，向神在基督耶穌裡，卻當看自己是活的。」(羅六 11)這裡的「看」，在原文是「算」。既然我們這個舊人已經與祂同釘十字架，我們就來作一個計算：在基督裡我們向罪是死的，因為已經死了的人是脫離了罪。你去罵一個死人，死人是不会翻身的；你稱讚一個死人，死人也不会坐起來。所以我們知道，既然我們這個犯罪的舊人已經與基督同釘了十字架，就算自己向罪是死的，我們在基督裡也算我們自己向神是活的。這是我們的信心。

親愛的弟兄姊妹！我們需要相信。我們的舊人已經與基督同釘十字架，現在活著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活在我的裡面。這是第一點，其次，羅馬書第六章十三節：「也不要將你們的肢體獻給罪作不義的器具；倒要像從死裡復活的人，將自己獻給神；並將肢體作義的器具獻給神。」這個罪身已經失業了，那麼是不是讓它永遠失業呢？不是！我們看見說：現在我們要把我們這個蒙救贖的身體，獻給神來作義的器具。我用一個不算太好的比喻：有一間店倒閉、關門了。現在有了新的主人來管理，有個新的經理，這間老店重新開張，現在完全是新的了。不再像從前那個樣子了。從前犯罪，現在行義—遵行神的旨意了。

我們要記得：我們這個身體，是主用重價所買的。「豈不知你們的身子就是聖靈的殿麼？這聖靈……住在你們裡頭。」(林前六 19) 這個身體本來是個罪身，現在因著神的拯救，變成了神的殿。你看，神的殿是多聖潔呢？聖靈住在我們裡面。你們不是自己的人，你們是用重價買來的，所以要在你們的身子上來榮耀神。

獻上身體活出基督生命

弟兄姊妹！今天我們這班蒙救贖的人，不但是靈蒙了救贖，魂也起了變化，我們這個身體就應當獻給

我們的神。所以羅馬書第十二章說：「弟兄們！我以神的慈悲勸你們，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是聖潔的、是神所喜悅的，你們如此事奉，乃是理所當然的。」你知道，聖經裡頭很注重我們的身體。甚麼叫作「奉獻」？奉獻是把身體獻上。為甚麼要把身體獻上呢？因為這個身體不是屬於我們自己的，而是屬於主的。所以應當獻上，讓主來使用我們、讓主的生命藉著我們這個卑賤的身體能活出來。在第一次世界大戰的時候，英國有一班被召去當兵的人，同在一列火車上。因為覺得無聊，所以有人提議來打牌。一共有三個人同意打牌，所以必須找第四個人來參加。正好旁邊就有一個士兵坐在那裡，他們就希望他一同來打。但那個士兵卻說：「對不起，我不能打牌。」他們問他說：「為甚麼呢？」他說：「我沒有手。」他們看看他，明明兩隻手都在。但他說：「這兩隻手不是我的，我不能作主意，如果我的主不要我打牌，我就不能打牌。」親愛的弟兄姊妹！這就是聖經的意思：我們要把身體獻上當作活祭。活祭就是為神而活。你知道一個祭獻在壇上就是為著神來享受，我們是為著讓神來享受。不該為著自己來用我們的身體，我們的身體是一個獻上的身體，要讓神來用我們的身體。所以聖經說：「不要效法這個世界，只要心意更新而變化，叫你們察驗何為神的善良、純全、可喜悅的旨意。」這表明說：一個身體獻上，就是為著遵行神的旨意，像我們的主在地上一樣。親愛的弟兄姊妹！今天基督能不能從我們身上活出來，就是看我們的身體有沒有獻上。我們想一想：基督今天住在我們裡面。保羅說：不再是我，乃是基督活在我裡面；我活著就是基督—我一天活在世界上，就是基督活在世界上。怎麼呢？因為基督是他的生命，不但是他的生命，也成了他的生活，基督的生命在他裡面能從他的身體裡活出來。弟兄姊妹！我們裡面都有基督、都有基督的生命，但許多時候這個生命活不出來。因為我們的身體不肯合作，我們的身體沒有獻上、沒有降服。我們要讓基督的生命從我們身上活出來，這個身體一定要獻上。親愛的弟兄姊妹！你有沒有獻上你的身體，讓主能從你裡面活出來？許多時候你在那裡希奇說：為甚麼基督不能從我裡面活出來，為甚麼活來活去還是我這個老舊的自己？沒有別的原因，就是因為你這個身體沒有獻上，所以基督的生命被你關閉起來了。基督的生命能從我這個卑賤的身體裡頭活出來，這是何等榮耀的事！兩千年前，祂怎樣在從童女馬利亞身上所取的身體裡活出神的榮耀來，今天祂也要在你、我的身體裡面活出祂的生命來。祂要藉著我們的身體來敗壞魔鬼一切的作為；要藉著我們的身體叫萬有都來歸服基督；藉著我們的身體多結果子，叫神得著享受、得著榮耀。親愛的弟兄姊妹！這個身體實在是寶貴的。今天我們雖然活在這個肉身裡面，因為這個肉身，所以還有許多軟弱。但是感謝神！就在我們這個軟弱的身體上，祂要顯明祂莫大復活的能力。羅馬書八章告訴我們說：住在我們裡面的那個聖靈，要點活我們這個軟弱的身體。許多時候，我們要服事神，但我們的身體夠不上。然而聖靈會加給我們身體的力量，就在今天我們可以經歷基督復活的生命。我記得：一位英國籍的老姊妹，她的身體很壞，因她曾經遭遇車禍，她告訴我說：她活著乃是靠著主的生命而活。你看，連我們這個身體在地上活著，都是靠主復活的大能。有一天這個復活的大能還要把我們這個卑賤的身體變化成為尊貴的身體；朽壞的身體變成不朽壞的身體；卑微的身體變成榮耀的身體；肉身也要變成靈體。那時，我們就不再受時間、空間的限制，並且在我們這復活的身體裡，更能遵行神的旨意。但是，今天我們就應當開始。所以親愛的弟兄姊妹！我以神的慈悲勸你們，將你的身體獻上當作活祭，讓主從你裡面活出來；讓聖靈的果子在你身上結出來；讓神的工作藉著你的身體能以作成；讓神的旨意因著這個獻上的身體得以完成！親愛的弟兄姊妹！我們要過屬靈的生活，需要有一個謙卑的

靈、有一顆完全的心和一個獻上的身體。這樣，我們才能在地上過屬靈的生活。 **禱告：**我們的主、我們的神！我們讚美你！因為屬靈的生活是非常實際的。我們的主，我們讚美感謝你！因為你今天已經住在我們裡面，但你要藉著我們這個身體活出你的自己來。主阿！求你光照！求你讓我們看見，在過去的年日裡，我們怎樣把你扣在我們裡面，叫你受多少的虧損。我們的主阿！但願我們這個身體能獻上當作活祭。主阿！我們願意在我們這個身體上面，叫你的榮耀能彰顯出來。聽我們的禱告，奉主耶穌的名。阿們！